

潮州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潮交基函〔2020〕293号

潮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省道 S502 线饶平碧春至拥军路路段改建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

饶平县交通运输局：

你局上报的《饶平县交通运输局关于要求审批省道 S502 线饶平碧春至拥军路路段改建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请示》（饶交基〔2020〕170号）及相关设计文件收悉。

根据《潮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省道 S502 线饶平碧春至拥军路路段改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潮交规函〔2019〕407号）、《潮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省道 S502 线饶平碧春至拥军路路段改建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潮发改投审〔2020〕2号）、《潮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省道 S502 线饶平碧春至拥军路路段改建工程两阶段初步设计的批复》（潮交基函〔2020〕246号）、《潮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省 S502 线饶平碧春至拥军路路段改建

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专家评审意见的通知》等批复意见，结合《安全性评价报告》（修编）及有关技术《规范》，经研究，对省道 S502线饶平碧春至拥军路路段改建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批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和技术指标

（一）建设规模

路线全长 3.385km，设置涵洞 10 道。

（二）技术指标

1. 公路等级：一级公路兼顾城市主干路；
2. 设计速度：60km/h；
3. 汽车荷载等级：公路-I 级；
4. 路基宽度：28（24）m；
5. 设计洪水频率：1/100；
6. 地震动峰值加速度系数：0.15g；
7. 最小平曲线半径：350m；
8. 最大纵坡：3.7%。

其余技术指标应符合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的规定要求。

二、路线

（一）路线走向

本项目位于饶平县黄冈镇境内，路线起点位于碧春村与国道 G325 线及环城北路相接（桩号 K20+354），公路由东向西延伸，途经霞东、霞中、霞西村后，进入饶平县城，终点止于拥军路相交处（K23+749）。

经审查，路线走向符合《初步设计批复》的要求。

（二）原则同意路线设计。项目沿线城镇化，要加强交通安

全措施，确保行车安全。

三、路基、路面及排水

(一) 同意路基横断面设计

本项目路基宽度为 24m 和 28m，横向布置形式为：

1. K20+364~K23+140 段：2.5m（人行道）+3.0m（硬路肩）+2×3.5m（行车道）+0.5m（路缘带）+2.0m（中央分隔带）+0.5m（路缘带）+2×3.5m（行车道）+3.0m（硬路肩）+2.5m（人行道）=28m。

2. K23+220~K2+880 终点路段：1.5m（人行道）+2.0m（硬路肩）+2×3.5m（行车道）+0.5m（路缘带）+2.0m（中央分隔带）+0.5m（路缘带）+2×3.5m（行车道）+2.0m（硬路肩）+1.5m（人行道）=24m。

3. K23+140~K23+180 为渐变段，路基全宽由 28m 渐变至 24m。人行道宽由 2.5m 渐变至 1.5m，硬路肩由 3.0m 渐变至 2.0m。

(二) 原则同意设计路面采用“白+黑”结构。

1. 旧路面加铺段路面结构

上面层：4cm 厚 GAC-13 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

下面层（含调平层）：不小于 8cm 厚 GAC-20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基 层：25cm 厚原砼路面铣刨 1cm（原砼路面进行病害处理或新建砼面板）

底基层：原水泥稳定碎石

垫 层：原砂砾垫层或 C20 素砼基层

2. 拓宽新建段路面结构

上面层：4cm 厚 GAC-13 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

下面层（含调平层）：8~15cm 厚 GAC-20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基 层：25cm 水原砷路面结构（拓宽路段新建）

底基层：18cm5%水泥稳定碎石

垫 层：15cm5%未筛分级配碎石

3. 人行道路面结构

6cm 厚透水环保砖+2cm 厚 M10 水泥砂浆+15cm 厚 C15 素砷。

（三）路基、路面排水

原则同意路基、路面排水设计，应结合《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公路工程绿色生态排水系统设计指南的通知》（粤交基〔2017〕661号）要求，进一步优化完善排水设计，注重本工程与地方排水设施（沿途沟渠）的衔接，确保公路沿线排水畅通。对原有旧路排水系统应尽恢复利用，并对原有设施进行修复、疏通。

四、桥梁及涵洞

原则同意 10 道涵洞的设计方案。1- Φ 1.5m 圆管涵 6 道（含 1 道拆除重建）、拆除重建 1-6.0m（1-4.0m）箱涵 2 道、拆除重建 1-2.0m 纵向盖板涵 2 道。

（二）原则同意小桥及涵洞的设计方案。

五、路线交叉

建议优化平面交叉设计方案，加强交通安全设施设置，确保行车安全、顺畅。

六、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

原则同意该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的设计。应按照《公路交通安全设施设计规范》（JTG D 81-2017）和《广东省普通干线公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技术指南》（粤交基〔2014〕1746号）提出的设计理念进一步完善相应的交通安全设施。道路照明施工时要加强质量管理，确保照明设施安全、耐用。

七、环境保护和景观设计

原则同意环境保护和景观设计。绿化种植要以《园林绿化工程植物栽植技术规程》指导施工。

八、施工图预算

施工图预算按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及部、厅有关“补充规定”等进行编制。施工图设计上报预算为10416.9679万元,其中建安费7974.2362万元。施工图预算以地方财政部门审核为准。

九、其他

(一)请你局督促设计进一步校正完善施工图纸,确保设计质量,严格造价管理。

(二)工程实施中,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设计变更管理的有关规定,按《广东省交通厅关于公路工程设计变更管理的实施细则》(粤交基〔2007〕1241号)、《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公路工程重(较)大设计变更文件编制指南的通知》(粤交基〔2017〕1072号)的有关要求,以及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公路勘察设计工作的若干意见》(交公路法〔2011〕504号)的规定,加强设计变更管理,按规定及时办理设计变更手续,未经审查批准的设计变更不得实施(除紧急抢险工程或特殊规定外)。

潮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0年12月30日

抄送: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广东省公路事务中心

潮州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30日印发